

生态环境部通报水源地专项第二轮督查进展

第三批水源地专项督查启动

本报记者杜宣逸北京报道 9月15日,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第二轮督查工作持续开展,第三批6个督查组已抵达河南、江苏、浙江、安徽、湖北、湖南等6省开展工作。

第三批督查继续采取全覆盖的方式,将对相关6省份的434个饮用水水源地1671个环境问题进行逐一核查,全面评估整改方案实施及环境问题整治情况。重点针对“零进展”问题和进展严重滞后的问题进行现场检查。督查期间继续通过环保举报电话:010-12369或“12369环保举报”微信公众号受理群众相关举报,督促有关地方加大整治力度,向社会公开情况。

在现场核实、走访问询、资料核查的基础上,9月15日督查组实地检查了40个饮用水水源地115个环境问题整治情况。从检查情况看,97个问题已整改完成并销号,完成比例为84%;其他18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

对已完成整治的,生态环境部要求进一步做好巩固提升,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尚未完成整治任务的,将继续加大督办力度,督促地方党委政府落实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责任,强化“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推动水源地保护攻坚战取得扎实成效。

邢台、绵阳、西双版纳、怒江、榆林、固原、克拉玛依等7市州完成今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任务

9月14日,第二批次10个督查组在河北、重庆、四川、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市),现场检查了29个饮用水水源地的57个环境问题整治情况。从检查情况看,35个问题已整改完成并销号,完成比例为61%;其他22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

从第二批次10省份督查情况看,河北省邢台市,四川省绵阳市,云南省西双版纳州、怒江州,陕西省榆林市,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已完成今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工作,任务完成率为100%。河北省邯郸市,云南省大理州、临沧市,陕西省安康市、铜川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等6市州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任务完成比例达到80%以上,工作进度达到序时

进度要求。

生态环境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对已完成整治任务的,要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进一步做好巩固提升,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尚未完成整治任务的,将继续加大督办力度,督促地方党委政府落实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责任,强化“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扎实推进整改工作。

西安市部分饮用水源保护区内道路交通穿越问题整改滞后

9月13日,第二批次10个督查组在河北、重庆、四川、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10省(区、市),现场检查了105个饮用水水源地的302个环境问题整治情况。从检查情况看,159个问题已整改完成并销号,完成比例为

53%;其他143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

督查发现的主要问题有:7个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推进滞后,一些水源保护区内道路交通穿越问题突出,相关环境应急防护设施不健全,对水源地环境安全造成风险隐患。如西安市沔峪水源地、石砭峪水源地、李家河水库、黑河金盆水库等均存在类似问题。此外,陕西省渭南市、四川省巴中市部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存在生活面源污染问题,没有配套建设污水收集处置设施。目前,有关地方已针对问题制定整治方案,但具体工程设施均未开工建设,整改工作相对滞后(详见附件)。

对未完成整治任务的问题,生态环境部将继续加大督办力度,督促地方党委政府落实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责任,切实解决水源地突出环境问题,有效保障水源地环境安全。

9月13日整治进展相对滞后的问题清单

序号	省市	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级别	保护区类别	问题具体情况	督查情况
1	陕西省西安市	沔峪供水水源地	地市级	一级、二级	1条国道穿越水源保护区,相关环境应急防护设施不健全。	已制定整治方案,应急防护设施尚未开工建设。
2	陕西省西安市	石砭峪水源地	地市级	一级、二级	1条高速公路穿越水源保护区,相关环境应急防护设施不健全。	已制定整治方案,应急防护设施尚未开工建设。
3	陕西省西安市	石砭峪水源地	地市级	一级	西石公路穿越水源保护区,相关环境应急防护设施不健全。	已制定整治方案,应急防护设施尚未开工建设。
4	陕西省西安市	李家河水库水源地	地市级	一级	西商高速公路穿越水源保护区,相关环境应急防护设施不健全。	尚未制定问题整改方案,资金仍未落实。
5	陕西省西安市	黑河金盆水库水源地	地市级	一级、二级	国道穿越水源保护区,相关环境应急防护设施不健全。	工程设计方案尚未完成,推进较慢。
6	陕西省渭南市	沈河水源地	地市级	二级	二级保护区内存在居民生活面源污染问题,多处生活污水未处理沿排洪沟渠排入水库,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不及时,雨雨季时沿沟渠冲流至水库。	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工程未建设,生活污水未有效收集。
7	四川省巴中市	平昌县双桥水库	县级	二级	二级保护区内有元山镇生活面源污染问题,没有污水处理设施。	已制定整治方案,目前污水处理站完成项目选址和场地平整,正在进行污水管网招标。

2018~2019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

“每周一榜”(第十三期)(2018年9月3日~9月9日)

2018年9月3日至9月9日,为2018~2019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第7轮次第1周,290个督查组对重点区域446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新的涉气环境问题1465个。经评定,渭南2组、吕梁2组、吕梁5组、石家庄10组、西安3组、廊坊1组、晋中7组、石家庄2组、邢台5组、衡水

5组、郑州1组、郑州7组、唐山7组、唐山1组、沧州1组十五个督查组排名第7轮次第1周前五十五位。督查中,上述十五组发现新问题总数占比较高,在一周内共检查发现各类涉气环境问题316个,占所有新问题总数的21.5%。紧扣强化督查第一阶段工作重点,重点检查“散乱污”企业整

治、燃煤锅炉淘汰、未安装污染防治设施以及设施不正常运行等问题,发现上述问题占比分别为22.5%、41.4%、30.8%、32.2%,填报信息质量较高,无错报、重报、漏报等情况出现。通过督查切实传导压力,有效推动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門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各项任务及措施。

上接三版

9月14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31个

9月14日,200个督查组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230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工作,发现涉气环境问题131个。

发现涉气“散乱污”企业2家。其中,河北省廊坊霸州市1家,保定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发现6台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拆除。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高邑县恒泰建筑陶瓷有限公司1台(煤气发生炉)、高邑县中朋瓦业有限公司1台(煤气发生炉),唐山市丰南区岔河镇兰小恒锅炉房1台(0.5蒸吨)、乐亭县刘氏熟肉制品加工厂1台(0.1蒸吨以下),定州市三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1台(0.1蒸吨);河南省新乡卫辉市许老婆月饼厂1台(经营性炉灶)。

工业企业未安装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7个。其中,天津市河西区2家、南开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1家,唐山市滦县1家,保定市涞水县1家,安国市1家,涿州市1家,衡水市冀州区1家,邢台市宁晋县2家、平乡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1家;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开封市尉氏县1家,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8个。其中,河北省沧州市经济开发区1家,衡水市故城县2家;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1家;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1家、登封市1家,濮阳市濮阳县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14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1家,唐山市乐亭县2家,秦皇岛市海港区1家,沧州市沧县2家、盐山县1家,邢台市新河县1家,邯郸市邱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1家;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1家、汤阴县1家,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新乡市红旗区1家。

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22个。其中,北京市顺义区1家;天津市武清区1家;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1家,廊坊市香河县3家、文安县1家,保定市易县1家、涿州市1家,沧州市孟村回族自治县1家,衡水市景县1家,邯郸市肥乡区1家、涉县1家;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1家;山东省菏泽市东明县1家;河南省开封市鼓楼区1家,新乡辉县市3家、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1家、延津县1家,焦作市修武县1家。

露天矿山未落实减尘抑尘措施1

上接三版

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7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岚县2家,晋中市昔阳县1家,临汾市古县1家、霍州市1家;陕西省西咸新区1家,咸阳市三原县1家。

建筑工地扬尘管理问题7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1家,晋中市榆次区1家,运城市临猗县1家;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1家、洛宁县1家,三门峡市湖滨区1家;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15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文水县2家、离石区1家,晋中市左权县1家,临汾市曲沃县1家,运城市芮城县1家、永济市1家;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1家,陕西省西咸新区1家、阎良区1家,渭南市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4家、韩城市1家。

排污口设置不规范问题7个。其中,山西省运城盐湖区3家(均为排气筒高度不足35米)、新乡县1家(烟囱高度不足25米);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陕西省铜川市铜川新区1家(未设置排气筒),咸阳市礼泉县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废气排放口设置未达标环评要求。

超标排污问题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西省临汾市翼城县有1家企业存在超标排污问题。其他涉气环境问题6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山西省农业机械化学校东北侧,临汾市尧都区吴村镇屯里村;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雷沟村;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国际港务区南吴村瀚歌路存在露天焚烧垃圾和秸秆现象。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上村农贸市场杀鸡店存在恶臭影响。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南程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地4#建设工地未采取有效措施对周边居民造成环境影响。

生态环境部通报强化督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工作进展

三天发现涉气环境问题313个

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邯郸武安市春盛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露天矿山未落实减尘抑尘措施。

建筑工地扬尘管理问题18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陘矿区1家,唐山市乐亭县1家,廊坊市广阳区1家,保定安国市1家,承德市宽城县1家,衡水市故城县1家,邢台市临城县2家、桥东区1家;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1家,长治市郊区1家;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1家,滨州市阳信县1家,菏泽市曹县1家;河南省郑州市中牟县1家、新密市1家,焦作市温县1家、濮阳市示范区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27个。其中,河北省唐山迁安市1家、滦县1家、遵化市1家,廊坊安次区1家,承德市丰宁县1家,沧州市运河区1家,邢台市临西县1家、沙河市1家;山西省太原古交市2家、尖草坪区1家、杏花岭区1家、阳曲县1家,长治市郊区2家、长治县1家;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1家,菏泽市鄄城县1家;河南省郑州新密市2家,开封市尉氏县1家,安阳市殷都区1家,鹤壁市山城区1家、淇县1家,焦作市修武县1家,濮阳市华龙区2家。

超标排污问题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东省菏泽市曹县有1家企业存在超标排污问题。

排污口设置不规范问题2个。其中,河南省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1家(排气筒采样口未封闭),焦作市马村区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废气排放口设置未达标环评要求。

发现“黑加油站”问题2个。其中,河北省保定安国市1家、蠡县1家,无任何手续,未安装油气回收装置。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1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秦皇岛市青龙县青龙镇青龙高速连接线西段欧曼配件专卖店右侧,定州市周村镇镇花张蒙村文明路,衡水市景县龙华镇第一生活小区;山西省长治市长治县义镇东南侧,屯留县寺底村;安阳市汤阴县瓦岗乡大江摇村村口存在露天焚烧垃圾和秸秆现象。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太原二毛电烤串点、迎泽区东坡斜巷50号(锐锐防雷附近)建筑、生活垃圾点、清徐县亚鑫煤化工有限公司,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兆丰铝业有限氧化铝分公司;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中升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对周边居民造成环境影响。

9月13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45个

9月13日,200个督查组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148个县(市、区)进行督查、核查工作,发现涉气环境问题45个(其中1家企业有1台应淘汰燃煤锅炉、2台经营性炉灶),检查点

9月13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85个

9月13日,90个督查组对汾渭平原的99个县(市、区)进行督查,发现涉气环境问题85个(其中1家企业有2台应淘汰燃煤锅炉、1家企业有1台应淘汰燃煤锅炉和2台经营性炉灶,1家企业有2台应淘汰燃煤锅炉和2台经营性炉灶)。

发现涉气“散乱污”企业5家。其中,河南省洛阳市吉利区1家;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2家、灞桥区1家、鄠邑区1家。

发现13台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拆除。其中,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万家洁洗衣店2台(1台2蒸吨、1台4蒸吨),晋中市灵石县洛泰加油站1台(0.7蒸吨),临汾市浮山县侯国星租赁房1台(0.3蒸吨);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路井蒸馒头店1台(0.2蒸吨)、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3台(1台0.3蒸吨、2台经营性炉灶)、卢氏县中铁五局集团蒙华铁路MHTJ-15标段七号混凝土拌合站1台(2蒸吨);陕西省渭南市渭滨区2家、宝鸡市渭滨区2家,咸阳市咸阳高新区2家,渭南市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4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3个。其中,山西省晋中市平遥县1家;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1家,铜川市宜君县1家。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10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2家、交城县1家,晋中市太谷县1家,运城河津市1家;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

位890个。拒绝检查问题2个。督查组对山西省晋城市城区中元东街汽配城前市政道路施工工地、富士康科技生活园区梧桐苑工程工地检查时,督查人员在表明身份并出示执法证件后,项目负责人仍拒绝接受检查。

发现6台应淘汰燃煤锅炉未拆除。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赵县路顺达钢材经销部1台(0.1蒸吨),唐山市丰南区玉良超市1台(0.1蒸吨);山西省长治市沁县李军豆腐坊1台(0.08蒸吨);河南省新乡市原阳县柳园村无名豆制品加工点3台(1台1蒸吨,2台经营性炉灶)。

工业企业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有1家企业存在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问题。

VOCs整治不到位问题7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新乐市2家、元氏县1家,沧州市渤海新区2家,邢台市宁晋县1家;山西省长治市长治县1家。

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4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术开发区1家;山西省长治市武乡县1家;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1家,济源市1家。

建筑工地扬尘管理问题11个。其中,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2家,廊坊市香河县1家、三河市1家,邢台市临西县1家、任县1家,邯郸市涉县1家;山西省晋城市城区2家;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1家,新乡市延津县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4个。其中,河北省唐山市乐亭县1家,衡水市武强县1家;河南省新乡市延津县1家,济源市1家。发现“黑加油站”问题1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东省滨州市阳信县有1家“黑加油站”,无任何手续,未安装油气回收装置。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3个。督查组检查发现,河北省邢台市隆尧县公子村;山西省长治市长治县苏店村存在露天焚烧垃圾和秸秆现象。山西省长治市沁县沁州南路无名散煤加工点在禁煤区内生产型煤。

对上述问题,生态环境部已通过督办问题清单交办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依法调查处理。

强化督查发现问题详见今日六版

1家;陕西省西安市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咸阳市大西安文体功能区1家,渭南市白水县2家。

工业粉尘无组织排放问题7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方山县1家、交城县1家,临汾市安泽县1家;河南省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1家、卢氏县1家;陕西省西安市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家,渭南市富平县1家。

建筑工地扬尘管理问题8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1家、岚县1家,晋中市榆次区1家;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1家,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1家;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1家,咸阳市三原县1家、武功县1家。

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问题9个。其中,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1家、交城县1家、兴县1家,晋中市左权县2家、昔阳县2家,运城河津市1家;陕西省渭南市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1家。

排污口设置不规范问题2个。其中,山西省运城盐湖区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陕西省铜川市铜川新区1家(排气筒高度不足15米)废气排放口设置未达标环评要求。

其他涉气环境问题10个。督查组检查发现,山西省吕梁孝义市孝汾大道铁道口,晋中市晋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北路谊融广场,临汾市洪洞县万安镇铁炉庄、永和县芝和镇王家坪,运城市闻喜县河底镇冯村和孙村、夏县禹王乡禹王村;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雷湾村,三门峡市渑池县仰韶镇韶州路,卢氏县黑了宿村存在露天焚烧垃圾和秸秆现象。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山西柳林兴无煤业厂因不规范操作导致大量烟粉尘外排,环境影响严重。

对上述问题,生态环境部已通过督办问题清单交办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依法调查处理。

强化督查发现问题详见今日六版